

共青团河南省委办公室文件

豫青办字〔2024〕8号



关于开展2024年暑期豫籍大学生“返家乡” 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团各省辖市委、济源示范区团委，各省管高校团委：

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将习近平总书记五四青年节对全国广大青年寄语精神、《论党的青年工作》、《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第一、二卷）作为实践育人的重要指引和生动教材，进一步动员引领青年学生在投身基层建设、服务家乡发展中坚定信念、增长本领、作出贡献，现面向全省各地、各高校开展2024年暑期豫籍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有关事项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

二、活动目标

在过去开展试点等工作基础上，发挥县（市、区）级团委“生源地”作用，通过争取政策、建立机制、完善保障、扩大覆盖等，构建县（市、区）级团委组织实施、高校团委宣传发动、校地各方密切协作的工作格局，推动共青团实践育人工作成效持续增强。每个示范县（市、区）（附件1）发布岗位数不少于50个，其他县（市、区）根据实际情况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每个重点组织高校发动学生参加“返家乡”实践活动不少于500人。各高校团委结合实际，重点组织开展“大国边疆 青春聚力”专项活动。

三、活动原则

1. 坚持为党育人。把握思想政治引领这一首要任务，注重帮助和引导学生树牢理想信念、提高社会化能力，激发投身基层、服务家乡的深厚情怀，推动共青团实践育人工作深度融入高校“大思政课”建设。

2. 把准工作定位。把握基层所需、青年学生所能，主动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大局，帮助和引导学生立足专业专长参与实践、服务基层，并树立和强化正确就业观。

3. 强化协同联动。与学校思政课建设有机衔接，加强与大学生“三下乡”、实习“扬帆计划”以及各地招才引智等工作的协同联动，推动高校与地方实现人才共育、平台共建、成果共享。

4. 实现双向奔赴。通过活动开展，健全县（市、区）团组织与本地大学生常态化联系、与有关部门单位长期合作等机制，为学生了解基层民情、运用所学所长创造条件和平台，促进大学生在外求学成才与服务家乡发展的双向奔赴。

四、活动内容

1. 岗位实习实践。开展政务实践，组织学生深入地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群团组织等工作一线，在具体岗位上承担工作，增进对国家治理体系运转逻辑和工作方式的了解。开展企业实践，匹配好学生专业方向与企业岗位需求，参与企业实际工作。开展兼职锻炼，组织安排学生到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基层团组织兼任团干部、参与实岗锻炼。

2. 乡情民情考察。开展家乡发展观察，组织学生深入开发园区、农业科技园区、特色产业基地等，了解家乡产业布局和发展规划，感悟家乡发展变化。组织学生深入田间地头、村屯农家，密切联系群众，了解国情民情，加深对家乡的真挚情感。倡导文化交流，组织学生运用网络新媒体，宣传家乡文化，推广家乡物产，讲好家乡生动故事。

3. 服务家乡建设。助力乡村振兴，组织学生开展生态保护、文明倡导等，助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服务基层治理，聚焦温暖社区、活力社区、美丽社区、和谐社区建设，力所能及地参与基层治理日常工作。开展公益服务，组织学生在村、社区活动中心和青年之家等场所，开展科学普及、

扶弱助残、课业辅导、自护教育等服务工作。组织学生立足所学专业，为乡村规划、艺术设计、文化传承等家乡事业发展建言献策。

五、工作步骤

1. 大学生申请参加步骤

信息获取：请关注“创青春”“河南学联”微信公众号和家乡所在地市、县（市、区）团组织微信公众号，了解“返家乡”更多相关实践项目。

报名申请：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的“服务平台”——“社会实践”栏目入口登录“全国社会实践管理系统”——“返家乡项目”，按分类、区域搜索岗位信息，确认选择合适的岗位后，填报并提交报名信息，等待审核和系统提示信息，按信息指示开展后续操作。通过双向选择方式录取。

参加实践：返乡后按照当地团组织和用人单位要求，及时了解岗位、认知岗位、适应岗位，加强学习，高质量完成岗位任务；要遵纪守法、诚实守信、保守秘密，积极主动参与具体工作，彰显新时代青年大学生的精神面貌和责任担当。

记录成长：关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将实践日记、体会制作成文案和短视频，通过后台留言方式或@的方式参与投稿；及时与校院团委、指导教师、朋辈同学等分享交流，向更多的同学老师宣传展示自己的家乡。

总结分享：做好实践总结思考，对返乡实践中形成的优秀成果可以邀请指导教师做进一步提升挖掘，转化成学术型实践成果或活动型实践成果。积极参加各级团组织开展的总结交流活动以及“返家乡”社会实践评先推优活动。

2. 地市级、县级团委发布岗位步骤

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的“服务平台”—“社会实践”栏目入口登录“全国社会实践管理系统”—“返家乡项目”，完成申请入驻、设置岗位信息、招募选拔学生、生成鉴定等。多渠道发布招募通知，通过与学生双向选择方式录取。

鼓励地市级、县级团委聚焦地方发展需要、群众服务需求等具体任务，依托“全国社会实践管理系统”面向青年学生广发“任务榜单”，吸引学生个人或实践团队通过科技支农活动、开展志愿服务、制作文创产品、带动文旅推介、撰写咨政报告等方式，发挥大学生专业优势“揭榜攻关”，以“地方发榜、学生揭榜”提升实践活动针对性和实效性。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宣传。各地各高校有关团组织依托电视、广播、广告屏等平台和新媒体手段开展宣传、发布信息，提高学生及家长的知晓度。鼓励高校团干部、辅导员、班主任等，通过主题团日、社团活动、总结分享会等形式，做好宣传动员、政策解读、培训指导、经验总结。

2. 争取支持保障。各地市团委加强指导协调，力争出

台有关政策措施，为县（市、区）团委开展工作提供支持支撑。各县（市、区）团委主动向同级党委政府及组织人社部门汇报，力争纳入地方人才发展规划，争取政策支持，积极开发岗位，有条件的地方为学生适当提供公共交通补贴、餐补、保险等工作保障。

3. 强化过程管理。各县（市、区）团委在活动前加强宣讲培训和安全教育，在活动中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做好安全应急预案，在活动后做好考核评价、跟踪联系工作，形成有效工作链条。鼓励各高校团委与相关县（市、区）团委建立日常联系机制，形成育人工作合力。组织开展“我的返家乡实践故事”、“返家乡”社会实践调研报告等征集宣传活动，年度表扬组织、个人和特色项目原则上在示范县（市、区）和重点组织高校中推荐产生。

4. 做好总结报送。各市级团委要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做好数据统计和活动总结，并于8月28日前将工作总结通过“豫团0A”内部邮件报送至团省委高校部田晨曦。

联系人：田晨曦 许梦雅

联系电话：0371-65866849

附件：1. 示范县（市、区）名单
2. 重点组织高校名单

共青团河南省委办公室

2024年6月27日



附件 1

示范县（市、区）名单

地市	示范县（市、区）
郑州市	二七区、金水区、登封市、新郑市、巩义市
开封市	龙亭区、顺河回族区、禹王台区、杞县、尉氏县
洛阳市	涧西区、孟津区、新安县、洛宁县、伊川县
平顶山市	宝丰县、叶县、郟县、汝州市
安阳市	汤阴县、内黄县、滑县、林州市
鹤壁市	淇滨区、浚县
新乡市	获嘉县、原阳县、卫辉市、辉县市、长垣市
焦作市	解放区、马村区、博爱县、温县
濮阳市	范县、濮阳县
许昌市	魏都区、襄城县
漯河市	源汇区、郾城区、临颖县
三门峡市	湖滨区、义马市
南阳市	卧龙区、南召县、西峡县、镇平县、新野县、桐柏县
商丘市	梁园区、睢阳区、睢县、夏邑县
信阳市	浉河区、平桥区、光山县、商城县
周口市	川汇区、淮阳区、西华县、鹿邑县
驻马店市	西平县、上蔡县、平舆县、正阳县、确山县、泌阳县、汝南县
济源示范区	

附件 2

重点组织高校名单

河南大学

河南工业大学

河南科技大学

河南农业大学

河南师范大学

河南科技学院

洛阳师范学院

共青团河南省委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27 日印发

